

证券代码: 300503

证券简称: 昊志机电

公告编号: 2018-045

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比例达1%的公告

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无锡国联卓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 5%以上股东无锡国联卓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国联”）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进展情况的告知函》。无锡国联于 2018 年 6 月 4 日至 2018 年 6 月 8 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1,214,200 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4789%。

本次减持前，无锡国联已减持股份数量为 1,975,000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2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部分董事、监事终止原减持计划暨减持计划进展的公告》）。其中，2017 年 11 月 30 日，无锡国联以大宗交易方式转让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00,000 股给罗潇湘女士（罗潇湘女士为公司董事高建明先生配偶，高建明先生为无锡国联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无锡国联与罗潇湘女士构成一致行动人。因此，截至 2018 年 2 月 2 日，无锡国联及其一致行动人罗潇湘女士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575,000 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6213%。

本次减持前，无锡国联及其一致行动人罗潇湘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4,287,500 股，合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6357%。其中无锡国联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3,887,500 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4779%；罗潇湘女士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00,000 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1578%。

本次减持后，无锡国联及其一致行动人罗潇湘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3,073,300 股，合计目前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1567%。其中无锡国联持有公

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673,300 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4.9989%；罗潇湘女士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00,000 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1578%。“比例”数据以四舍五入方式计算（下同）。

一、已披露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及部分董事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无锡国联及公司董事任国强先生计划自上述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 6 个月内分别减持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其中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期间为上述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 6 个月内），具体内容如下：

股东名称	拟减持的原因	拟减持的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减持方式
无锡国联	因公司自身经营需要	13,887,500	5.48%	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
任国强	本人资金需求	335,026	0.13%	集中竞价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无锡国联	集中竞价交易	2018-06-04	14.68	82,000	0.0323%
		2018-06-05	14.93	136,500	0.0538%
		2018-06-06	15.40	262,900	0.1037%
		2018-06-08	15.81	732,800	0.2891%
合计		-	-	1,214,200	0.4789%

注：（1）无锡国联减持的股份为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股份、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2）任国强先生的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二) 截至目前，无锡国联及其一致行动人罗潇湘女士累计减持数量为 2,789,200 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比例为 1.1002%，减持比例达 1%。

(三)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无锡国联	无限售条件股份	13,887,500	5.4779%	12,673,300	4.9989%
罗潇湘	无限售条件股份	400,000	0.1578%	400,000	0.1578%
合计		14,287,500	5.6357%	13,073,300	5.1567%

注：(1) 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实施了 2016 年度权益分派，以总股本 101,448,4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 股，公司总股本由 101,448,400 股增至 253,621,000 股。

(2) 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12 日披露了《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253,621,000 股变更为 253,519,670 股。本公告中相关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均以公司目前总股本 253,519,670 股计算所得。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无锡国联本次减持公司股份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其有关承诺的规定。

2、无锡国联本次股份减持事项与此前预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

3、截至本公告日，无锡国联预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公司将继续关注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后续的实施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本次减持后，无锡国联及其一致行动人罗潇湘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3,073,300 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5.1567%，仍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5、无锡国联非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四、备查文件

1、公司股东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进展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06月11日